环球时报

第6520期 2025年5月14日 星期三

■编辑 于睿同 ■美编 史明波 电话(010)65369579

# 中拉命运共同体彰显全球南方的勃勃生机

社评

中国—拉美和加勒比国家共同体论坛第四届部长级会议5月13日在北京举行，习近平主席在会议开幕式上发表重要讲话，指出中方愿同拉方携手启动团结、发展、文明、和平、民心五大工程，共谋发展振兴，共建中拉命运共同体。前来参会的不仅有拉共体各成员国的外长和代表，更有哥伦比亚共和国总统佩特罗、巴西总统卢拉和智利总统博里奇及其亲率的庞大代表团。《纽约时报》援引专家解读称，众多拉美国家政府的积极响应和参与会议，充分表明它们“期待与中国站在一起”。

“中拉论坛已经从一棵稚嫩幼苗长成挺拔大树，我感到十分欣慰”。习近平主席的这句比喻，生动描绘了中拉论坛这十年的发展历程。本次部长级会议主题为“共商发展振兴共建中拉命运共同体”，充分体现中国与拉美和加勒比国家间已形成命运共同体，也凸显了百年变局下发展中国家携手谋发展、促团结的强烈意愿。会议通过了《中国-拉共体论坛第四届部长级会议北京宣言》和《中国—拉共体成员国重点领域合作共同行动计划（2025—2027）》，展现中拉在求和平、谋发展、促合作方面的坚定决心。

中国同拉美和加勒比地区虽然相距遥远，但双方友好交往源远流长。从16世纪“中国之船”满载友谊穿梭于太平洋两岸，到今天中拉合作成为协调推进现代化与可持续发展进程的典范，跨越山海的握手始终在续写命运与共的佳话。中国一贯从战略高度和长远角度看待和发展中拉关系。习近平主席先后6次访问拉美和加勒比地区，在双多边场合同地区国家领导人密集互动，亲自擘画中拉关系发展蓝图，引领中拉关系进入平等、互利、创新、开放、惠民的新阶段，赋予中拉命运共同体深刻内涵。在中拉论坛正式运行十周年之际举办本次会议，中拉谈的是发展振兴、谋的是公平正义，向全世界发出了团结协作、共同应对全球性挑战的清晰信号。

中拉合作既有历史渊源，也有现实需要，更具时代价值。近年来，双方政治互信不断深化，平等相待的底色越发鲜明。中方始终坚定支持拉方走符合自身国情的发展道路，支持拉方维护国家主权独立、反对外部干涉，拉美和加勒比建交国则在一个中国等涉及中国核心利益的问题上给予中方持续支持。2024年，中拉贸易额首次突破5000亿美元，是本世纪初的40多倍。中国已与超过20个拉美和加勒比国家签署共建“一带一路”谅解备忘录，哥伦比亚在会议召开期间确认加入共建“一带一路”倡议。从钱凯港到凤凰工业园，一个个重大项目落地生根、开花结果；在新能源、光伏、电动汽车、数字技术、跨境电商等前沿领域，中拉合作不断拓展，互利共赢为中拉合作提供强大动力。

开放包容是中拉合作的胸怀品格。在国际上，中拉是践行真正的多边主义、共同维护国际公平正义的好伙伴。中拉在气候变化、粮食安全、自由贸易等议题上发出共同呼声，推动国际秩序更加公平。中拉合作的根本追求是造福人民。从鲁班工坊、一个个“小而美”民生项目到减贫技术人才的培训，从“汉语桥”、中拉优秀电视剧交流到中拉国宝“跨洋对话”，人文交流让中拉合作之树日益枝繁叶茂……中拉用务实合作证明，拉美不是谁家的“后院”，也不是大国博弈的“零和战场”，而是发展的前沿、合作共赢的热土。只要全球南方国家凝聚共识、共商发展、携手合作、共享成果，一样可以走出通向繁荣的康庄大道。

正如习近平主席深刻指出的：“中国同拉美和加勒比国家都是全球南方重要成员，独立自主是我们的光荣传统，发展振兴是我们的天然权利，公平正义是我们的共同追求。”在全球充满动荡和不确定性的当下，中拉合作水平的进一步提升，为南南合作增添信心，也为践行多边主义和推动经济全球化提供有力支点。中拉携手栽种的这棵“友谊之树”，深深扎根于共同发展的沃土，为世界撑起开放合作的绿荫。▲

# 卡尼就职，中加关系迎来“窗口期”

刘 丹

当地时间13日，马克·卡尼公布新内阁班底，并宣誓就任加拿大总理。4月底，作为加拿大自由党领袖的卡尼带领全党在大选中取得胜利。虽然自由党连续执政的局面得以延续，但未来四年卡尼政府的担子不轻，如何在经济、外交上恢复民众对国家和政府的信心就是最紧迫的任务之一。尤其是在特鲁多政府时期，外交上的进退失据曾导致加拿大与大国间的关系陷入困境。加拿大新政府需重新思考如何在大国博弈的背景下，充分发挥其作为中等强国的优势，妥善处理与大国的关系，为加拿大赢得发展空间。与中国的关系，则无疑是加方需要重视的议题之一。

加拿大对华关系的现状，很大程度上是源自对美国高度依赖的压力，以及特鲁多政府不成熟的外交表现造成的负面影响。美国总统特朗普曾公开表示，他所谓的“第51个州”的言论是“认真”的，这种威胁的底气正是源自加拿大在经济与安全方面对美国的高度依赖。同时，随着美国对华竞争升级，包括加拿大在内一系列中等国家的外交空间也被一再挤压，有的国家在选边站、对冲或疏离等战略选择上摇摆不定。过去十年间，特鲁多政府陷入了对大国关系举棋不定的战略困境中。这种不成熟的外交表现也使得加拿大彻底卷入大国竞争的漩涡，失去了中等强国应有的战略灵活性和自主性。

正如中国驻加拿大大使王镝近日在接受加主流电视媒体加拿大电视台政论节目《问询时刻》采访时所说，“中加之间没有根本利益冲突”。加拿大阿尔伯塔大学中国学院荣誉院长戈登·霍尔登也曾表示，尽管加拿大与中国的关系面临政治挑战，但加拿大企业仍然从中国看到了机遇。事实上，中加之间在经贸领域有着强大的互补性，中加两国的合作前景非常广阔。近年来，中加经贸关系呈现出较为强劲的复苏态势，两国在经贸领域的合作持续深化，展现出巨大的发展潜力。据中国海关总署统计，2024年，中加双边贸易额达1333亿加元，同比增长6.1%，其中中国自加进口668亿加元，同比增长7.7%。同时，全球能源转型的浪潮也使得清洁能源合作逐渐成为中加关系的战略合作新支点，两国在该领域的高度互补性也使中加清洁能源合作有了一定的发展。3月，珠海市福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与加拿大西耶耶本土可再生能源有限公司签署合作协议，计划在加拿大成立合资公司，推广二氧化碳加氢制汽油技术。相信会有越来越多的中加企业用实际行动证明，中加在该领域的合作大有可为。

相比有着历史渊源和现实依赖，但逐渐受到单边主义破坏的美加关系，没有历史矛盾且有着良好发展基础与前景的中加关系，或许可以成为加拿大积极推动多元化战略过程中值得重视的双边关系。更重要的是，改善对华关系，也是加拿大民众的心声。加拿大智库“和平与外交研究所”的调查显示，支持加强同中国经贸合作的加拿大民众的占比，从2022年的5%增加到了今年的26%。有三成加拿大人认为对华贸易“应该增长”，四成加拿大人认为“应该保持这种（对华贸易）关系”。同时，支持削减对华贸易的人数减少了约62%。这些都可能将成为卡尼政府未来处理对华关系时参考的声音。

当前，在美国单边主义政策压力下，加拿大新政府或将加大力度推行多元化贸易和外交战略，中加关系在长期受阻之后，也可能迎来新政府政策改变带来的关系改善“窗口期”。卡尼政府或许会重新评估中加关系的重要性，树立一个更加清晰且务实的对华认知，停止将国家利益置于虚无缥缈的价值观外交之后，避免错过潜在的发展机会。

中加之间有很多的差异，但两国关系发展不应被分歧所主导。求同存异、相互尊重，应当成为中加关系的底色。中加两国如果可以妥善处理分歧，扩大共同利益纽带，深化务实合作，将为两国人民带来实实在在的利益，也将给全世界贡献一个破除单边主义困局的示范。▲**（作者是广东外语外贸大学区域国别研究院加拿大研究中心研究员）**

# 脆弱的加沙停火迎来转机了吗？

丁 隆

12日，巴勒斯坦伊斯兰抵抗运动（哈马斯）宣布释放一名拥有美国和以色列双重国籍的被扣押人员。以色列方面当天也宣布，以方代表团将前往卡塔尔与哈马斯就加沙停火协议进行间接谈判。这一进展固然令人振奋，但此前巴以双方在停火协议谈判期间的军事行动及其所带来的平民伤亡，以及此前在停火问题上的一些消极表态，都给僵持不下的加沙停战过程蒙上更多阴影。尽管目前中东局势的整体缓和为加沙停火增添了积极因素，但由于冲突主要当事方并未释放出足够的停火意愿，加沙实现真正停火可能仍需时日。

近期加沙局势呈现出一种矛盾的特征：一方面，以军在加沙地带的军事行动并未停止，其与哈马斯的冲突也一直持续；另一方面，双方围绕停火协议的沟通并未停止，同时中东整体的安全局势出现了一些积极变化。这种变化可能与美国在中东政策上的具体调整有关。

首先，美国与伊朗关系出现缓和迹象。在阿曼的斡旋下，美伊已就伊核问题举行四轮谈判。虽然美伊最终能否达成协议尚未可知，但双方均释放较强的和解意愿，对峙显著降级，这为中东局势缓和、加沙停火创造了有利的外部环境，同时也意味着以色列拉美国下场、联手对伊朗开战的可能性在短期内被排除，中东整体局势出现动荡的风险显著降低。

其次，美国与胡塞武装达成停火协议。在过去两个月中，美国对胡塞武装发动密集军事打击，但收效甚微，遂转而寻求与胡塞武装和解。美国抛开以色列与胡塞武装和解，使以色列陷入单独面对胡塞武装挑战的局面，美以在中东具体政策上的分歧进一步扩大。

再次，美国在加沙问题上态度松动，并与哈马斯进行单独接触，为达成停火协议铺路。哈马斯12日在声明中说，释放被扣押人员亚历山大是在哈马斯与美国政府接触之后进行的。同时，在遭到阿拉伯国家的一致反对后，美方也不再热衷于宣传白宫提出的“接管加沙”方案。美方斡旋加沙停火的一系列行动对以色列造成压力，客观上推动了停火谈判的进程。

最后，从特朗普对中东三国的最新访问可以看出，其主要目的是吸引三个国家对美投资，并向其兜售美国的军事装备和新政策靠拢，推动实现加沙停火；二是采取更加激进的行动，升级战事，谋求控制甚至重新占领加沙。虽然以方已同意继续进行停火谈判，但尚难判断这是权宜之计还是战略抉择。从国内看，以方拖延加沙战事的底层逻辑被认为是“以战养政”，即利用加沙军事行动维持现政府存续，而不至于因主战的极右翼政治势力退出导致政府垮台。这使得内塔尼亚胡政府目前难以放弃战争选项。

长期而言，加沙战事的边际效应不断降低，可能让以方面临艰难选择。一方面，在无法实现人质回归和彻底消灭哈马斯目标的情况下，以方需要回答“加沙的军事行动到哪才算完成”的终极拷问。以方趋向重新控制和占领加沙，但其承受由此带来的财力、军力和道义等方面高昂成本的能力犹未可知。另一方面，若国内安全形势难以改善，以色列民意的天平可能将越来越向和平倾斜。

尽管加沙停火前景依然迷雾重重，难言乐观，但国际斡旋方仍在持续努力：阿拉伯世界在加沙重建和前途问题上，取得空前一致；越来越多的西方国家也开始转变态度，加入促和力量。中东不靖，世界难安，而巴勒斯坦问题始终是中东问题的核心。任何强制改变加沙地位的行为都不会带来和平，只会引发新的动荡。继续推动加沙全面持久停火，早日实现“两国方案”，应成为国际社会的普遍共识。▲**（作者是上海外国语大学中东研究所教授）**


## 公 告

**破产财产分配公告**

（2024）浙0225破8号

象山裕达服饰有限公司债权人：

《象山裕达服饰有限公司财产分配方案》经债权人会议表决通过，并于2024年4月28日经浙江省象山县人民法院裁定认可，根据破产法第一百一十六条之规定，由管理人执行。

根据分配方案确定的分配步骤，象山裕达服饰有限公司破产财产已分配完毕，本次分配为最后分配，以银行转账方式进行分配，分配总额为883280.95元。

第一顺位破产费用和共益债务，应当分配171475元，实际支付171475元；第二顺位职工债权，应当分配188399元，实际支付188399元；第三顺位税收债权，应当分配237985.73元，实际支付237985.73元；第四顺位普通债权，应当分配285421.22元，实际支付285421.22元，清偿率7.15%。

对本次分配债权人未受领的分配额，将予以提存。债权人自本次公告之日起满一个月仍不领取的，视为放弃受领分配的权利，提存的分配额将分配给其他债权人。特此公告。

象山裕达服饰有限公司管理人

2025年5月12日

**宁陵县人民法院拍卖公告**

河南省宁陵县人民法院于2025年5月24日10时至2025年5月25日10时止(延时的除外)，在宁陵县人民法院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网址：https://sf.taobao.com/0370/02，户名：宁陵县人民法院）进行公开第二次拍卖：宁陵县城关镇昆仑路南侧凯达王朝小区12幢2单元1103室的房产；详细信息请登录上述网址浏览查询。有意者请按网站公布要求参加竞买。联系电话：0370-7763070/(17603706391)曹法官。

宁陵县人民法院

二〇一五年五月八日

**宁陵县人民法院拍卖公告**

河南省宁陵县人民法院于2025年5月24日10时至2025年5月25日10时止(延时的除外)，在宁陵县人民法院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网址：https://sf.taobao.com/0370/02，户名：宁陵县人民法院）进行公开第二次拍卖：宁陵县城关镇汉江路西侧汉江新苑2幢4单元602室的房产；详细信息请登录上述网址浏览查询。有意者请按网站公布要求参加竞买。联系电话：0370-7763070/(17603706391)曹法官。

宁陵县人民法院

二〇一五年五月八日

**神木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公告**

神木县赵仓弼矿业有限公司：

本委受理申请人何玉双、曾飞荣、马权、雷正安与你单位劳动争遇争议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单位公告送达神劳人仲案字〔2024〕1083、1347、1348、1349号裁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到本委（神木市青创大厦7楼706办公室）领取仲裁裁决书，逾期不领视为送达。特此公告。

神木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二〇一五年五月十四日

**领取提存款通知书**

赵同英、徐国和、徐美玉、徐子豪：

彭新红根据（2008）豫法刑一终字第58号《刑事附带民事裁定书》，于2025年5月7日将赔偿你们经济损失人民币30,000.00元提存至我处。你们领取提存款的权利，自提存之日起五年内不行使而消灭，提存款扣除提存费用后归国家所有。

领取地点：新乡市金合时代广场A座22楼 联系人电话：申慧车0373-3055771

河南省新乡市红旗公证处

2025年5月14日

**大冶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公告**

浙江兴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本委受理张生宝与你单位劳动争议一案（冶劳人仲案字〔2025〕43号），现依法向你单位公告送达仲裁申请书副本、应诉通知书及开庭通知书等仲裁文书。请于2025年8月27日上午15时到大冶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大冶市新冶大道45号三楼）参加仲裁庭审，无正当理由不到庭的将作缺席审理。本公告自发布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特此公告。

2025年5月13日

**宁波市鄞州区人民法院公告**

（2025）浙0212破33号

2025年4月29日，本院根据吴杨帆、肖建波的申请，裁定受理宁波市四季阳光酒店管理有限公司破产清算一案，并指定宁波德邃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破产清算管理人。宁波市四季阳光酒店管理有限公司的债权人应于2025年6月25日前向宁波市四季阳光酒店管理有限公司管理人（通讯地址：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中兴路268号天伦时代广场1号楼9楼宁波德邃会计师事务所；联系人：麻海燕；联系电话：18158460098）申报债权。未在上述期限内申报债权，可以在清算方案提交债权人会议讨论前补充申报。但对此前已进行的分配无权要求补充分配，但时要承担为审查和确认补充申报债权所产生的费用。未申报债权的，不得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规定的程序行使权利。宁波市四季阳光酒店管理有限公司的债务人或财产持有人应当向宁波市四季阳光酒店管理有限公司管理人清偿债务或交付财产。债务人宁波市四季阳光酒店管理有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和股东，依法应承担相应义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负有清算义务的责任人应妥善保管并自公告之日起15日内向管理人移交宁波市四季阳光酒店管理有限公司主要财产、账册、重要文件等，如逾期未移交或上述主要财产、账册、重要文件等损毁、灭失导致无法清算的，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应当依法承担相应责任。本院受理破产申请后，有关宁波市四季阳光酒店管理有限公司的民事诉讼，只能向本院提起。已经开始而未终结的民事诉讼或者仲裁依法应当中止，在管理人接管宁波市四季阳光酒店管理有限公司财产后，该诉讼或者仲裁继续进行。对宁波市四季阳光酒店管理有限公司财产的保全措施依法应当解除，执行程序依法应当中止，该公司的财产未经本院同意，不得查封、冻结或处置。

本院定于2025年7月10日上午8时45分在鄞州区人民法院第十五审判庭召开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参加会议的债权人系法人或其他组织的，应提交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明书。如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应提交特别授权委托书、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件或律师执业证，委托代理人是律师的还应提交律师事务所的指派函。参加会议的债权人系自然人的，应提交个人身份证明。如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应提交特别授权委托书、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件或律师执业证、委托代理人是律师的还应提交律师事务所的指派函。特此公告。

二〇一五年五月八日

**贵州省都匀市人民法院公告**

连云港展邦物流有限公司：

本院受理原告自厚贵诉被告方丽军、连云港展邦物流有限公司、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灌云支公司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因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灌云支公司不服该判决，现依法向你送达(2024)黔2701民初10254号民事上诉状(上诉人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灌云支公司)、上网告知书，自公告之日起，经过三十日即视为送达。特此公告。

**贵州省都匀市人民法院公告**

陆莲加：

本院受理(2025)黔2701民初2039号原告班吉文诉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原告提交起诉状、证据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民事裁定书、开庭传票。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天即视为送达。答辩期、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2025年07月16日上午09时0分(遇节假日顺延)在综治中调解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特此公告

**贵州省都匀市人民法院公告**

罗开鑫：

本院受理的原告吴昌敏与被告罗开鑫、第三人杨秀强赠与合同纠纷一案，因你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诉讼风险提示、答辩通知书及开庭传票等诉讼文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及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内及30日内。同时本院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9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沙包堡人民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则依法缺席判决。

**怀化仲裁委员会公告**

魏 斌（公民身份号码430402196３****2512）；

王志连（公民身份号码431202197０****0610）；

本委受理申请人聂东见、怀化市核恩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与被申请人魏斌、王志连的居间合同纠纷仲裁一案【（2024）怀仲字第74号】，因本委通过直接送达和邮寄送达等方式向你送达相关文书未能送达，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怀仲裁字第74号】仲裁裁决书等相关材料。自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本委地址：湖南省怀化市市民服务中心A栋东24楼2418#，邮编418000，电话0745-2727122）。特此公告。

怀化仲裁委员会

本版广告为信息资讯，不作为签订合同及承担法律责任的依据。